

賴久太郎著

日本政記

五

和書門				
類	號	函	架	冊
一〇三九三	一七	一四	八	

內閣文庫			
類	號	冊	函
一〇三九三	八	二	三九

內閣文庫		
番號	和	10393
冊數	8 (5)	
函號	139	140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青政官

日本政記卷之九

賴襄子成 著

後三條天皇

諱尊仁。後朱雀第二子。母陽明門院禎子。在位五年。改元

一曰延久。禪位皇太子。明年崩。壽四十一。葬神樂岡。

秋七月天皇即位於太政官廳。年三十五。關白

左大臣教通。右大臣兼左大臣師實。內大臣兼

右大臣師房。並如故。帝生七年。入宮謁。後朱雀

進退有度。觀者異焉。後朱雀殊愛之。立為後冷

泉儲貳。尚方有壺切劍。例傳東宮。賴通不肯。曰。

日本政記

卷之九

後三條

賴氏載

雖爲太子。自非藤原氏出不可得也。帝聞之。吾何用此一劍爲。中外爲帝孤立無援。危之會。有罪人匿宮側。吏來圍。官人驚擾。帝徐起。更衣復座。自若。既而事定。人疑儲位有變。有枉者。曰。太弟龍質。誰得動搖。僧成尊嘗問殿下。拜北斗乎。曰。每月一拜。非敢祈踐祚也。而有時或念卽位。則欲云云。自省此念萌於不忠。因每拜悔過。成尊感泣。先是藤原氏競以驕侈相高。賴通造高陽院。壯甚。教通與二條第。更美賴通不憚。

言之於師實。師實曰。我族所爲。誰敢容議。自帝卽位。皆畏懼自戢。賴通屏居宇治。不與政事。教通雖爲。備位而已。八月造大極殿。

延久元年。配春二月。敕寬德二年以後新置莊園一切罷。雖在以前。契券不明。及有蝨蝕者。停止。三月。車駕幸清水大廟。時俗日趨華侈。帝欲革其弊。乘輿鹵薄。務從省約。所過都人士女觀者。車有金飾者。爲駐輦。剔去其飾。雖貴族不假。夏四月。立皇子貞仁親王爲皇太子。

秋七月立馨子內親王爲中宮。信諸國御厨
營後院御贄。八月關白教通罷左大臣師實
爲左大臣師房爲右大臣大納言藤原信長爲
內大臣信長教通。帝最重師房。叙從一位聽
輦車入官門。冬閏十月始置記錄所於太政
官朝所聽斷民間訟訴。

二年。春二月定絹布制。禁中火。王殿祭撲
滅之。停近江今年日次御贄。廢筑摩御厨。令
其祕御。河進菜蔬。停魚蟹。三月以教通爲大

政大臣。夏四月遣使備前檢察銅金綠青。

三年。秋八月教通辭大臣。新宮成。徙御。

四年。夏四月大極殿成。秋八月定沽價法。

九月定斗升法。帝欲審量制。令藏人頭藤原

資仲督作之。上有抽簾竹。截爲之準。及成。使小

舍人量殿庭沙試之。然後資仲取穀倉院。亦量

之後世遵用。詔之。宣吉升。冬十二月天皇不

豫禪位皇太子。帝奪藤原氏之權。關白教通。音

作興福寺南園堂。令大和守督役。往滿。教通

日本書紀 卷之九 藤原氏

請其再任不許。因請帝奮髯曰：「攝攝之可憐，以其為國戚如朕，則何有教通大志？」拂衣起曰：「藤原氏為卿相者皆罷。」春日神威令曰：「遠地諸藤原皆起，朝廷為之一空，帝不得已，召還教通，許之。」帝欲禪位居院，政而未幾，崩前關白賴通聞而嘆曰：「帝季世明主，而早世如此，我邦不幸也。」大江匡房稱帝治可比隆於承和延喜也。當帝時，大江匡房、源經信、藤原資仲、源隆俊、源隆綱、源任參、議匡房以掌侍東宮最眷遇。經信民部

卿道方子以強敏稱。資仲右大臣實資孫，稱有相風。隆俊隆綱並權人，納言俊賢孫隆國子。帝為太子嘗患隆國無禮，欲報之於其子。嘗窺隆俊入直，正笏端坐處，事敏給曰：「如此人才，亦不易得。」有射狐於齋官者，朝議定其罪，或曰：「狐未死，隆綱抽筆書讞曰：『雖有飲羽之號，未見首丘之實。』」帝愛其文藻，乃登用。人隆國子俊明為左少將，會禁內火，帝避之路人喧填，俊明執刀歐逐，乘輿得前。帝悅，因亦受恩，其愛才如此。

賴襄曰世傳御府藏應神帝王冠歷世天子
每大嘗冠焉未嘗適也獨後三條帝穿之適
焉其魁偉可知也烏知非宗廟之靈特生降
之以匡復國家之衰運也哉而帝十歲為皇
太弟三十五即位在位五年而崩藤原賴通
歎以為我邦之不幸信矣大江匡房比之本
和之喜則非篤論也史稱帝剛健嚴明是固
然然不知其剛明之本在於誠正也夫苟不
誠不正乎則所謂剛者有息而明者有蔽焉

帝之在儲官也或念即位欲云云慨拜北斗
以悔其過夫以帝之明達傍觀朝政二十餘
年其切齒扼腕者何限而自警其不是嗚呼
是其心足以質天地而信宗廟蓋不以天位
為樂而以億兆為憂是故一旦即位痛自節
儉勤勞棧務不敢逸豫而行之以其剛與明
以令天下雖藤原氏之盤踞倔強歷世難制
者畏憚自戢俯就我馭者由是道故也唯恐
是以前所使唯其才不以愛憎為取舍不敢

私便於已利於天下而已。帝察於民事，非歷世帝王所及。如其親定斗量制，亦其一端也。吾嘗試因是論帝之政，皆出於天下之正而已，不與焉。猶斗量之不容私也。夫奪大臣之權，以新置莊園，置記錄所，親覈其是非，皆不復於彼者，而彼莫敢齟齬何哉？是天下之正也。非帝之私也。唐裴度語其君治方鎮之道曰：處置得當，以服其心而已。今帝所處置亦足服藤原氏之心，不然聞其崩殂，何不相慶。

幸而歎嗟如此，蓋藤原氏之幸乃我邦之不幸。其實我邦之不幸，卽藤原氏之不幸也。彼與宗社同休戚者，而自其父祖不肯恤國家，而營已之私至此，乃知其非爾。雖然，藤原氏之營私也，亦由歷世帝王之自徇其私，唯帝也無私，故足以禁其私也。如白河，非不剛健，唯以其剛健以濟其私，故聽政愈久而紀綱愈亂，遂釀成保元之禍。白河之久，與後三條及亦我邦之不幸也。降及元弘，有後醍醐帝。

出其剛與明。可以遠續延久之遺緒。而復急於其私樂。不能反天下之正。以撥天下之亂。是亦我邦之不幸也。噫。何不以後三條之心為心歟。

白河天皇

諱貞明。後三條長子。母贈皇太后藤原氏。贈太政大臣能信養女。實稱中納言公成女。在位五年。改元。承曆。永保。應德。祥符。皇太子。後四十二年崩。壽十七。水葬衣笠山東麓。

冬十二月。天皇即位於大極殿。尊先帝曰太上。天皇。藤原敏通。關白如故。立皇弟實仁親王為皇太子。

五年。癸亥。夏五月。太上天皇崩。葬後三條天皇。承保元年。甲寅。春二月。前關白賴通薨。夏六月。立女御藤原賢子為中宮。左大臣師實女實源。

日本後紀 卷之九 白河 二 賴通薨

氏也。初賴通每戒師實勿闕朝參。後三條使藏人覘外朝某某在否。師實未嘗不在。帝召與語。問其有女否。對曰有。卽命嬪事東宮。師實實無女。以所子養妻姪。對焉。賢子是也。卽夜詣宇治。謝賴通曰。非尊庭訓。安得此榮。冬十月上東門院崩年八十七。

二年卯秋九月。關白教通薨。冬十月。以左大臣師實爲關白。初賴通讓職。教通約他日傳之。師實及教通疾。病請傳之。其子信長上許之。以

中宮與師實乃與師實。

承曆元年。春二月。右大臣兼左大將源帥房

薨。夏四月。以參議藤原師通兼左大將。師通

師實長子。冬十二月。先是創法勝寺於白河。

于是成建九層淨圖。給封一千五百戶。

二年卯冬十月。帝臨法勝寺。修大乘會。

四年。轉春賀陽高倉。三條三宮並火。秋八月

以內大臣信長超拜太政大臣。

永保元年。辛冬十月。幸石清水。敕下野守源義

日本書紀

卷之九

八

負紙藏

家扈從。義家賴義長子也。先是圍城寺與延曆寺僧徒數相攻鬪。遣敕使禁之。不可制。故倚義家威命警護道途。

二年。壬秋七月。大內火。冬十一月。前鎮守府

將軍。伊豫守源賴義卒。十二月。以大納言源

俊房為右大臣。師房子也。是歲旱饑。停營造

官室。

三年。癸春正月。以右大臣俊房為左大臣。權大

納言顯房為右大臣。權大納言藤原師通為內

大臣。顯房俊房弟。為中宮父。

應德元年。丙夏。造圍城寺金堂。秋九月。中宮

藤原氏薨。

二年。丑冬十一月。皇太弟薨。

三年。丙秋。興離宮於鳥羽。課畿內七道徭役。究

極鉅麗。冬十一月。立皇子善仁親王為皇太

子。即日讓位。上尊號。太上天皇。帝必大剛斷政

自己出。相門。斂手。頗有後三條風烈。然愛憎任

意。興作不止。國用耗竭。納財者任國司。至有父

日本書紀

卷之九

後代

後

子三四人並任者既遜位猶在院中聽政刑賞皆出其意

賴襄曰齊衡而後而得字多正曆而後而得後三條如陰霾之中乍覩天日之漏射鸛魅罔兩畏避竄匿已而得隄湖焉如晴日而帶薄雲得白河則驕陽奪赫如快如焚而黎民靡孑遺也大相家之專擅濁亂朝廷極矣然其政令器儀倣先古之格恤民之典求言之詔雖或屬文具而猶存其名知其為懿美也

至於白河份其名不舉也而興造之費空竭府藏其所以為功德三千佛像四十萬塔婆皆塗民之膏血耳往時相家之侈靡周煥公私辱被天下然民猶曰是某相所為也非天子所知也至白河收復其權政由已出則被天下者皆其毒也怨之所歸不在彼而在此故白河之收權適所以收天下之怨也是猶人抱積病者富其有疾覺額抱心以涉口雖欲恣飲噉不可得幸而得疾稍退乃暴食縱

酒宿疾乘之變成別症吐瀉狼藉而不可救
保元之亂是已當相家專權口賄賂公行而
已至帝之聽政納財者得國司至父子三四
人矣宰一國則其民何罪乎不翅此也宇多
欲禪位而已有讓之後三條之心亦如此皆
為天下慮爾白河則欲縱已之欲背父遺詔
舍其二弟而立堀河堀河崩又立五歲之鳥
羽猶可也鳥羽纔弱冠而又奪之以與五歲
之崇德故鳥羽又尤而倣之奪以予三歲之

近備以速天下之亂遂致其後有八歲之天
子與五歲之上皇亂曷有已哉相家立幼弱
之外孫資其專權云爾天子而何苦為此乎
當知家權盛聽其所廢立而不得自恣自恣
而後天下益不服大亂塗地夫宗廟之所託
生民之所仰而以襁褓嬰兒為之是之謂以
天位為戲是戲也則天下誰肯敬戴之故至
使天下武夫健將視天子如木偶上搜視朝
政如塵飯上羨者皆其自取也



武貞武衡武貞爲嗣武貞生真衡真衡有異母弟家衡其父弟清衡以事相隙構兵及義家爲守攻家衡不克叔父武衡又援據全澄州義家築長圍持久困之終拔之斬武衡家衡義家從父賴義征安倍賴時貞任九年平之以前九年之役至此三年平之以後三年之役義家奏捷因請下官符還獻西白又賞將上有功者朝議以爲私闘不許下符卽弃首於途而還
二年戊辰春上皇幸高野山敕置阿闍黎賜僧粟

帛後又幸金峰山亦如之冬幸延曆寺留三日白是數幸焉罷太政大臣信長以攝政師實代任
三年己丑春正月上天皇加元服夏師實罷太政大臣
四年庚寅春上皇幸熊野敕奉近田百餘町冬師實罷攝政爲關白
五年辛卯夏左馬允源義家與弟義綱有隙將闘敕禁家兵上京師

日本政記 卷之九 貞元

此... 卷之九

七年癸春立女御篤子內親王為中宮長於帝

十九歲夏上皇慶法勝寺佛像放左右獄囚

六十人秋流近江守高階為家於土佐緣坐

者解任贖銅有差因興福寺僧徒訴其侵蒲生

郡神人也冬罷右大臣顯房右大將以其子

權大納言雅兼右大將

嘉保元年戊春罷關白師實以內大臣師通代

任罷左大臣俊房左大將以權中納言忠實兼

左大將忠實師通子秋前太政大臣藤原信

長右大臣源顯房並薨

二年夏六月上皇徙御閑院始置院別當撰

納言參議為之設兵曹置此而上宿直院中奉

宣旨施行曰宣上皇所愛皇女准中宮號郁

芳門院明年崩上皇哀戚遂削髮稱法皇然聽

政如故

承德二年寅秋法皇毀閑院移營於烏羽

康和元年卯夏關白師通薨師通從大江匡房

受學務進材能黜勢利嘉保至康和朝綱稍正

日本後記 卷之九 十一 負代載及

至是患頭瘍。薨年三十八。師通不懌。上皇親改曰。豈有遜位之君而聚車於門者耶。上皇聞之。頗自歛。及其薨。無復憚意。是歲策仁和寺覺行爲法親王。覺行。白河之子。薙髮者。法親王始此。凡白河皇子爲法親王者三人。爲僧者三人。堀河鳥羽以後。一世有之。不可枚舉。
二年。庚辰。夏。先是。大內火。上御堀河。賀陽兩院。至是。官成遷御。秋。以權大納言忠實爲右大臣。權大納言雅實爲內大臣。

二年。丙午。春。前太政大臣師實薨。冬。前對馬守源義親。以抄鎮西。救討捕之。流隱岐。義親義家子。

四年。壬午。冬。十一月。罷忠實左大將。

五年。癸未。秋。立皇子宗仁。親王爲皇太子。冬。以

內大臣雅實兼左大將。權大納言藤原家忠兼右大將。家忠。師通弟也。家忠素布瑤。大將而法皇欲以其所寵藤原宗通任之家忠。患之。謀示忠實。忠實教以密託中官爲內援。從之。法皇言

吉於帝。帝曰：資望不及家忠，又非有逸才，可超擢也。法皇不能奪。

長治二年丙午冬，以右大臣忠實為關白。

嘉承元年丙辰，是歲旱疫。

二年亥秋七月，天皇崩。帝留心政治，諸曹所奏

夜輒覆視，可疑者御批使重議。嘗聞一宮女談

有所喪，其貧將逃，卜閔之，救一僧修法，未刻期

預賜兵衛尉一人以賞其勞，得尉者例出錢五

萬匹，僧任其人辦功錢，而請期。帝曰：所喪甚貧，

宜以汝意私給錢，於彼不必煩修法也。其用意

惠下如此，時源俊房、藤原通俊、大江匡房、藤原

季仲等列朝，帝敬重之。每事咨詢，以為得人，不

愧古也。然白河法皇決政院中，帝不能有所為。

葬堀河天皇

鳥羽天皇

諱宗仁，堀河長子，母贈皇太后藤原氏權大納言實季女。在位十七年。改元五日。天仁、天永、承久、元永、保安、禪位。皇太子後三十二年崩。壽五十四。葬安樂壽院塔。

冬十二月，天皇即位於大極殿。生五歲，關白忠

實攝政白河法皇聽決萬機先是求宮大夫藤原公實以帝舅希望攝政屢言於法皇法皇未決至即位日御內殿不通入院別當源俊明入門者拒之後明日面稟急切事排闥而入奏曰日已出未舉禮何法皇曰攝政果可誰屬關白可否俊明爲終聽高聲答曰唯即趨出直詣忠實第傳宣攝政急行即位禮

奧守源義家卒

二年己春敕左衛門尉源爲義討美濃守源義綱于近江捕流佐渡先是義家子義忠所殺莫知誰所使朝廷意源義明捕誅之義綱義明父也走據甲賀山爲義義親子爲祖父義家子養

天永元年庚冬權中納言大江匡房薨匡房爲

三朝帝師有器識

三年壬辰冬忠實爲太政大臣攝政仍舊

日本文已 卷之九 貞元歲次

永久元年。夏。延曆寺僧徒數千詣闕。訴興福寺不法。興福寺僧徒又攻延曆寺。敕源平二家拒卻之。是歲夏。攝政忠實罷太政大臣。冬。改攝政爲關白。

三年。秋。夏。以內大臣雅實爲右大臣。大納言忠通爲內大臣。忠通忠實長子。

元永元年。戊。春。正月。立女御藤原璋子爲中宮。璋子故大納言公實女。嘗爲法皇子養。許嫁關白忠實子忠通。法皇使忠實女納宮。辭乃變約。

納璋子。璋子幼爲法皇所鍾愛。及長。私焉。至入宮。猶不改帝知。啣之。

二年。乙。冬。輔仁親王薨。輔仁後三條第三子。白河異母弟。有才學。後三條愛之。遺詔立第二皇子實仁爲白河儲貳。以次及輔仁。及實仁早世。白河背之。立堀河。及堀河疾。今上未生。中外屬望輔仁。終不得立。輔仁退居北山花園。琴歌白娛。法皇優給食邑。慰之。一時名士多往遊。世稱三宮白大夫。

保安元年。庚冬。罷關白忠實內覽文書。

二年。辛春。以內大臣忠通為關白。初忠實忤法皇旨。不納女於宮。謂上輕躁。不可保位。既而上稍悛。忠實悔之。會法皇幸熊野。帝敕忠實納女。忠實喜。裝奩已備。法皇還。怒罷之。忠實懼。退居宇治。禱神復職。法皇欲以其子忠通代。父辭曰。臣家世此職。有父子授受禮。今不得行之。且父廢子登。臣所不忍。法皇為動容。敕復忠實職。猶不敢出。乃遂罷之。冬十一月。左大臣源俊房

薨。

三年。壬冬。以右大臣源雅實為大政大臣。特敕

坐關白上。非藤原氏。此官始此。雅實質直敢

言。為法皇所敬憚。每省父顯房。顯房亦改容

四年。癸春。正月。法皇立顯仁親王為皇太子。使

天皇禪位。帝年二十一。太子甫五歲。中宮璋子

所生。

崇德天皇

諱顯仁。鳥羽長子。母中宮藤原氏。大納言公實女。在位十五年。

改元六。曰天治。大治。天承。長承。保延。永治。禪位皇太弟。後二十三年崩。于讚岐。

日本書紀

卷之二十一

崇德天皇

皇極經世一
卷之九
十九
葬白峰

二月天皇即位於大極殿關白忠通攝政法皇
聽政院中上先帝會號太上天皇。

天治元年甲辰秋七月罷太政大臣雅實

大治二年甲辰冬以攝政忠通為大政大臣。

四年配春山陽南海賊起救備前守平忠盛追

捕

五年庚戌二月立女御藤原聖子為皇后關白忠

通女秋七月法皇崩太上天皇聽政院中。

法皇在院決政四十餘年擁立三帝天子即成

篤信佛造丈六像六百餘等身像二千餘小佛

不知數多建寺塔數禁諸國殺生燒漁網雖釋

莫用素饌 葬白河天皇。

長承元年壬子春正月前關白忠實請一入朝坐

攝政忠通上聽之三月得長壽院成左衛門

大尉平忠盛除但馬守尋權刑部卿聽大內昇

殿上皇漁色數微行忠盛每隨及建寺命董役

故賞之諸卿賤其門地耻與為伍謀乘間刺殺

日本政記 卷之九 長承元年

之上皇益寵之。冬家忠轉左大臣有仁轉右大臣。大納言藤原宗忠爲內大臣。

二年。癸丑上皇納忠實女叅子。

保延元年。乙卯春以頻年饑疫多災異盜賊起。敕諸儒言政事得失。式部大輔藤原敦光疏陳七弊曰。踈祭祀不信佛。奪農時重賦斂。縱奢僭竅。學校虛府庫。是歲二月罷左大臣家忠左大將。以右大臣有仁代之。權大納言藤原賴長兼右大將。賴長忘實子忠通弟也。

二年。丙辰冬以權大納言藤原賴長爲內大臣。是歲五月左大臣家忠薨。

三年。丁巳左兵衛尉佐藤憲清辭官而去。憲清博通兵書。精射。好和歌。爲上皇宮北面上。有寵。而有遁世之志。一日決志陳情。辭官還家。有稚女。迎牽父衣。憲清蹴之墜牀。直出削髮。改名西行。年二十三。遂周遊海內。詠歌自娛。其妻亦爲尼。時伊賀守藤原爲業與弟賴業爲經。皆爲僧。隱大原山。與西行相唱和。爲業著大鏡。紀文德以

後十四朝事。

賴襄曰。所貴於士者。以其知時也。時有勢焉。有機焉。勢所推移。機所起伏。非必難知也。而莫之知者。有所蔽耳。唯有識之士。能先見之。去危就安。去濁就潔。舉世不知而已。獨知之。知之明。故決之果。彼之所驚。我以為當然。如藤原憲清。不其然乎。當是之時。天下之勢。何如哉。君臣殉私。廉耻喪亡。國家紀綱。所以維持天下者。無一存者。而天下之武德桀驁者。

隱然成黨於下。竊咲朝廷以為不足畏。朝廷方計較閭閻之寵。易置童蒙之君。宰執之臣。骨肉爭權。不省宮城之外。有何事。大亂之機將發矣。而上下晏然處之。何哉。譬若失火之家。舉家宴集。讙嘩及鄰。間來救。始知之。彼汨沒於爭競之間。中熱外諫。顛倒是非。是以其機露於前。而不能見。憲清資不過北面官。不過左兵衛尉處。一世奔波之後。有以窺其端倪。以為事勢如此。官不可為。故雖頗受寵使。

而決然去之。其曰歸佛辭世者。特託焉而遁。或觸焉而發耳。世蓋駭愕。以爲不近人情。不知自憲清視之。舉朝之士。皆喪心者也。憲清弃官之歲。而藤原賴長爲內大臣。後二十年。而保元之禍作。自是喪亂蔑資。海宇反覆。而憲清品居川觀。超然事外。嗚呼。可謂士也已。史稱憲清博通兵書。精射善歌。蓋備文武才略者。使少營求繫援而進。如藤原信西。或所不難。而不屑也。乘世之亂。依附姦雄。樹立功

名。如大江廣元。又所優爲。而又耻之。觀其異日見源賴朝贈之寶玩。而出門拋與兒童。可以見其志矣。世稱其無欲而已。吾則欽其有耻有識也。古曰。利使智昏。憲清唯有耻也。是以能識一世之所不能見也。如藤原敦光。稱文學之士。應敕陳得失。言及敬神佛興學校。蓋三善清行之所以言於延喜。而敦光拾之。是爲何等時。而爲此迂拘之說。而不耻邪。如藤原爲業兄弟。辭官隱居。著史自遣。蓋亦知

時之非也。紉繹前事。託空文以自見。此則憲清之徒也。

五年^巳秋八月立皇弟體仁親王爲皇太子以內大臣藤原賴長爲傅。

永治元年^{辛酉}春三月上皇薙髮稱法皇。冬十

二月法皇使天皇禪位皇太弟體仁。初法皇多內寵。最後納中納言藤原長實女得子。寵專房。稱美福門院。生體仁。生四月立爲儲。貳得子欲其速得位。至是法皇諭帝禪位。即日促書詔。詔案改皇太子曰皇太弟。帝欲須明日審議。法皇不聽。時百官已備儀待詔出。而中使往復數次。

終不聽。及暮傳劍璽。帝年二十三。太弟生三歲。

近衛天皇

諱體仁。鳥羽第八子。母美福門院藤原氏中納言長實女。在位

十五年。改元五。曰康治。天養。久安。平久壽。崩。壽十七。火葬。船岡山西野。

十二月天皇卽位於大極殿。關白忠通攝政。法

皇聽政院中。尊先帝尊號太上天皇。於是世稱

法皇曰本院。上皇曰新院。

久安三年。卯春。左大臣源有仁罷。尋薨。始鳥羽

上皇好修容儀。有仁亦喜修飾。朝服有稜鳥帽

有額始於此。

五年。己冬。忠通爲太政大臣。攝政如故。尋罷太

政大臣。改攝政爲關白。

六年。庚春。正月。天皇加元服。三月。立左大臣

賴長女多子爲皇后。夏六月。立攝政忠通女

呈子爲中宮。以賴長內覽文書。初賴長欲后

多子。不許。忠實親請之法皇而得之。及立呈子

賴長不懌。忠實欲使忠通讓攝政於賴長。而佗

日及忠通之子。又請之法皇。忠通奏賴長凶險

不可。忠實怒。乃曰。攝政朝廷所授。氏長者吾所

日本後紀

卷之九 近衛

賴長

與乃令左衛門尉源爲義遣兵入忠通第奪藤
原氏傳家重器宋器臺盤以授賴長又奪其邑
獻之法皇因請使賴長領內覽於是賴長得專
政忠通備位而已帝稍長親信忠通惡賴長然
壓於法皇不得如意常鬱鬱積成疾
仁平三年西秋帝有日疾欲禪位於雅仁親王
子守仁關白忠通承旨奏請再三法皇意忠通
利其幼弱不許忠實聞之曰愚哉立其子其父
必專權他人豈得預乎

久壽二年秋七月天皇崩帝無子上皇冀復
位不然立重仁重仁其長子也長而賢中外亦
屬意焉而美福門院上皇兒詛帝法皇近臣
受賴長凌辱啣之因又譖其與知兒詛事法皇
因欲立帝同母妹暉子爲女主又上皇同母弟
有雅仁雅仁子又有守仁法皇未決誰可立因
密召忠通詢之忠通曰捨男立女舍子立孫皆
非是且立雅仁法皇從之雅仁稱四宮性極謙
無人望制下朝野愕然八月葬近衛天皇

日本後紀 卷之九 三十一 賴氏藏本

後白河天皇諱雅仁。崇德同母弟。在位四年。改元曰保元。禪位皇太子。

冬十月。天皇即位於大極殿。以皇子守仁為親

王。即日立為皇太子。

保元元年。丙秋七月二日。法皇崩。鴉即夜葬之。

上皇入臨及門。右衛門權佐藤原惟方稱遺詔。

拒不納。上皇大恚。還先是左大臣賴長失寵。法

皇諛事上皇。上皇嘗夜密語之曰。法皇舍宜立

之重仁。而立非文非武之四宮。今法皇已昇遐。

何憚之有。吾欲舉大事。廢豎子而再踐位。如何。

賴長欲立上皇而已。專權乃力贊之內。大臣實

能知之。入諫曰。天位宗廟所幽贊。非人力。陛下

宜以天命自安。今信諛言。輕舉震驚。殞宮恐鬼

神不右。上皇不聽。乃令賴長誘召將士。先是實

能密啓法皇曰。宮車晏駕。大亂必興。且豫備之。

法皇乃署源義朝。賴政等十餘人名。屬美福。緩

急召之。時上皇謀頗漏。朝野洶洶。帝召將士自

衛。遣檢非違使近畿諸路。捕兵士入京者。時上

皇

伊通等曰。自弘仁誅仲成。未嘗加刑朝臣。况在諒闇乎。通憲曰。非常之事。宜非常議之。不可遺後患。令重仁削髮流賴。長諸子。及其黨卿以上。忠實以忠。通奏請得釋。爲義匿於義朝所。清盛叔父右馬助平忠政。亂黨也。清盛素與有隙。乃殺之。以搦義朝。帝果命義朝誅爲義。義朝請以已功贖之。弗聽。乃謀於其臣鎌田政家。政家曰。齊死寧以於于手。乃使政家誘殺流爲朝。伊豆遂流。上皇於讚岐。過鳥羽。欲拜辭山陵。不許。

賴襲曰。保元之亂。其發晚矣。當發於圓融華山之間矣。而未發也。當發於一條後一條之際矣。而未發也。何以言之。夫保元之事。雖出帝王之爭位。抑亦出於相臣之爭權。相臣爭權。自昔而然。兼通兼家以兄弟爭之。道兼道隆亦然。伊周道長則以叔姪爭之。而其於帝王。各有所黨。欲援而擁之。以逞已志。但彼未及用于戈。而勝負已定。故曰未發也。雖然。兼通兼家相驅逐於朝廷。其與用及相距無幾。

源賴信事道兼欲為刺殺道隆因兄賴光言而止使其不正則今日之為義義朝也伊周弟隆家桀悍有氣至射中上皇衣使其助兄攻道長立其所欲立亦所不憚為但無親信兵士如源平者故不能為耳故曰保元之禍其發晚矣夫崇德雖希復位非賴長從與黨援之鳥能以深宮弱質驟決意動兵乎而鳥羽之立後白河實由於忠通世以忠通為溫厚長者非賴長凶險之比吾以為忠通特其

言語可聽耳其姦則勝賴長也夫四宮為崇德之同臥弟而美福門院勸上皇立之者何哉四宮之子守仁早喪其母養於美福美福無佗子可立而愛其所鞠育故欲立四宮而及於此也近衛帝之患曰欲傳位於守仁患通數為請之法皇至再三不已是先保元三年矣夫帝之患曰微疾也未必欲俄去位而忠通忽欲易其位已可疑矣及近衛崩議繼嗣美福欲自立四宮則忠通亦贊成之蓋四

官疎遠無寵者。然以守仁故出入美福之宮。爲其所庇眷。忠通亦結婚於美福。共相結託。以傾賴長。賴長所以失寵於法皇而走黨崇德者。以此。昔者弘仁之變。無藤原仲成。則平城無賴舉事也。承和之恒貞。安和之爲平。拔之者與擠之者。皆出於下。勢每然也。故保元之禍。雖由白河鳥羽。以私愛廢立天子。然發之者。忠通賴長也。二人之相軋。本由其父忠實。忠實之憎忠通。以其代已執權。父子且然。

況兄弟乎。況叔姪乎。當時君相皆然也。若已徇私。相亦營私。私之極。收倫理。上廉耻。而不顧壞其紀綱。非一世也。故曰。其發晚矣。而發於此爾。夫欲濟其私。不得不用兵。而天下之兵。皆在武臣之手。不得不借其力。奪一朱器。臺盤。亦借源爲義兵。況爭國乎。故彼此並借人兵。以決勝負。如借人錢。以爲博奕。勝非我勝也。他人勝也。天下之遂歸於武人。奚足怪哉。

日本文也 卷之七 三十一 負氏後

定歲收畿内七道造營大内

三年。夏。左大臣藤原實能罷。秋八月。以藤

原基實為右大臣。忠通于年甫十五。冬十月。

大内成初。關白忠通請修官室。鳥羽上皇憚勞

費不果。至是。藤原通憲決議成之。詔復記錄所

於大政官朝所。復内宴及相撲節會。進造官

諸國司七十二人位。

三年。秋八月。大皇禪位於皇太子。是月。忠

通辭關白。

此言... 條天皇... 萬禪位皇太子而崩壽二十三火葬香

條天皇諱守仁後白河長子母贈皇太后藤原氏大納言經實女在位八年改元五曰平治永曆應保長寬承

冬十二月天皇即位於大極殿尊先帝曰太上天皇決政院中右大臣基實關白廢政

平治元年祀春三月立妹子內親王為中宮

冬十二月右衛門督藤原信賴以左馬頭源義

朝兵作亂圍上皇宮殺少納言藤原通憲遂幽

上皇及帝於宮中帝逃幸太宰大貳不清盛第

以其兵討賊信賴伏誅義朝東走為其下所殺

梟首京獄清盛以下進官爵有差初信賴三位

忠隆子親美幼寵於上皇累遷中納言兼今官

恃勢驕肆人呼曰惡右衛門督希望為大將數

請上皇上皇以語通憲通憲諫之圖唐安祿山

事跡上之信賴卿之稱病不朝信賴素善於中

納言源師仲就其第講武事通憲文章博士實

兼子強幹有才學自相有兵死法或曰為僧可

免遂削髮曰信西以上皇乳母子親近用事義

日... 條... 領... 藏...

朝嘗請與婚御之不許而爲子娶清盛女經宗
惟方等皆嫉忌惟方又與信賴有姻遂相共謀
除之因引義朝爲黨闖清盛赴熊野舉事九日
白虹貫日通憲察將有亂入奏之上皇內宴乃
密告之宮女而出奔大和信賴等不知以爲必
侍宴闈而焚之不在乃焚其第遂幽上皇遷帝
使經宗惟方伺察動靜自稱大臣大將黨與皆
授官以義朝爲播磨守十三日獲通憲於石堂
上殺之梟之信賴居朝餉所專決諸政公卿以

下俯伏陪位獨藤原光賴不肯出信賴矯詔大
會公卿議事光賴乃出戒從者有變以我首免
勿辱賊手遂入曰今日朝班何異吾左衛門督
也因進坐信賴上端笏勸聲曰聞今日有旨召
百僚不至有誅抑所議何事信賴俛首衆皆屏
息光賴回視久之曰無所議則請退乃出召惟
方及經宗責以大義歔欷流涕使保護二宮曰
平氏還力能匡復狂賊不能久也惟方等悔悟
清盛還途聞變欲避之其子重盛奮決議歸

日本後紀 卷之九 三十四 賴氏藏板

六波羅第使入潛入訓事。經宗惟方教帝逃出。平氏兵迎路入其第。公卿多踵至上皇亦潛出入仁和寺。信賴方醉卧。及醒懊悵曰。惟方負我。惟方短小多智。世呼爲小別當。至是又呼中小別當。謂其中立能左右也。敕平氏討賊。以大內新建。恐羅兵變。且誘賊出外戰。重盛等攻大內。凡戰且卻。誘賊至其第。別遣兵入大內。賊進退失據。遂敗走。信賴初盛氣拈揮。及聞敵呼譟。至怖失色。不能騎。追及義朝於八瀨。呼請與偕。義

朝怒。扶其面去。乃趨仁和寺。求哀上皇。上皇爲請。不釋之。不報。平氏兵以救吉來。捕誅之。遂囚其黨五十餘人。藤原成親以重盛姻。免死。其餘公卿貶官。清盛及子弟皆進官。流通憲千十二人。世以爲出經宗。惟方所爲也。信賴圍上皇宮。宮人多墜井。死。左大臣伊通。戲曰。殺人多者得賞。官非當先受官。義朝東奔。至尾張。投鎌田政家。妻父長田忠致。家忠致心動。伏兵浴室。殺之。及政家獻其首。賞爲壹岐守。忠致歎平氏臣

家貞者請斬之以懲不忠不許義朝諸子皆爲平氏所捕殺獨第三子賴朝清盛繼母爲尼者憫之爲請免死流伊豆婢子三人皆幼以母殊色清盛納之因亦得免

平治之亂盡出於藤原信賴乎賴襄曰不然信賴白面狂童耳不過希望大將何必舉兵劫官從帝幽上皇欲何爲乎彼雖狂騖何遽欲身爲帝王乎且上皇乃其所受寵昵者也從帝可也何幽上皇然則出於源義朝乎曰

不然義朝之舛逆爵賞信矣然不至踰躡宮闕以求之信賴之不足與有爲寧有不知受其叙爵晏然居之何恃而然乎饒令其怨通憲斃之於路如殺犬耳何至犯兩宮且其心所仇者平清盛彼雖強宗兵不精於我使義朝有意舉事何不直攻之而攻二條殿乎然則平治之事出於誰口出於藤原經宗惟方自昔婿爲天子外舅執政常也經宗爲帝之舅惟方爲帝之乳母子二人者以爲帝立則

已執政必天而政在於上皇通憲用事是一
 人之所不平也。是以視信賴之不逞於通憲。
 且輕躁易動。故從使使作亂。患其無兵也。視
 義朝之怏怏。教信賴結之以清盛為通憲親
 姻。闢其不在草率舉事。蓋皆出人之計。其
 本意在除通憲廢上皇。然後已擁帝以擅政。
 不然。何以及平氏歸京。獨扶帝逃出而委上
 皇於賊乎。信賴不足言也。義朝武人暗於朝
 典。恃二人以為可得志而利去害止。蓋噬臍
 而不及也。人委賊名於人而亡盜其功。及

其得志。勸帝為政。不使上皇預焉。可以見其
 情矣。是以上皇憤怒。借平清盛之手。以逐二
 人。而清盛威權倍起。又可以見其勢矣。雖然
 二人皆以黠多智。不露蹤跡。故無幾召還。經
 宗又以外戚故富貴終身。時無燭其姦者耳。
 故襄以為保元之亂出於忠通賴長。而平治
 之亂出於經宗。惟方彼皆驕逸不更事者。故
 以兵為易事。輕忽舉之。禍遂至此。如藤原成

出在此論 卷之九

三十一 賴氏莊

親亦然。譬若悍婢黠豎。利主家財物。注火其屋。欲乘機攫取之。若夫義朝清盛。謙從之有力者。赴救効力。焦頭爛額。或為其誑誤。至胥以陷罪。一勝一負。所就迥別。其初念皆不及此也。

永曆元年。庚辰春正月。納太皇太后藤原氏于官。

大納言公能女。為左大臣賴長所養。近衛皇后

是也。保元亂後。幽居。上聞其美。諭旨公能納之。

朝臣公卿引唐高宗納武氏事諫之。上皇亦不

可。上不聽曰。是朕家事。不問外議。天子無父母。

何有於先皇哉。遂册立為皇后。世呼一代后。

三月上。皇令平清盛叔藤原經宗流于阿波。藤

原惟方流于長門。經宗以上舅。惟方以乳母子。

親任用事。每事以上旨行。不使上皇知。上皇自

日本後記 卷之九 賴氏莊

仁和寺之八條第時登閣觀望。二人以上言施
板爲蔽。上皇恚杖之。清盛欲殺之。前關白忠通
請而減死。秋八月。以內大臣藤原伊通爲大
政大臣。基實爲左大臣。關白如故。藤原公能爲
右大臣。藤原基房爲內大臣。基房忠通子。伊通
上疏言三事。一曰用人材宜舍短取長。二曰宿
衛宜選材武不可備文具。三曰君臣所學皆要
濟時。不宜徒事詩賦。是歲以平清盛叙三位。
尋任參議。踰歲兼右衛門督。檢非違使。別當。爲

權中納言。

應保元年。辛酉秋九月。奪左中將藤原成親。右少
辨平時忠等官。皆上皇所親近也。帝啣上皇杖
經宗等。故報之也。

二年。壬午春三月。召還流人藤原經宗。尋復本官。
是歲平清盛叙從二位。

長寬二年。甲申秋八月。崇德上皇崩于讚岐。崇德
在遷所。刺血書大乘經成。請藏京師佛院。後白
河上皇不許。崇德大恚。齧舌出血。每軸書曰。願

日本書紀 卷之九 孝德天皇

為大魔王。亂天下。以五部大乘經。廻向惡道。自是成疾。遂崩。其後亂不止。勅建廟粟田祀之。冬。閏十月。以權大納言藤原兼實為內大臣。兼實。基房弟。是歲。前關白忠通薨。忠通工歌詞。善書。嘗有乞寺榜者。既成。聞陸奧押領使藤原基衡所求。怒奪還之。

永萬元年。配平清盛任權大納言。夏六月。天皇不豫。立皇子順仁為皇太子。禪位。上尊號太上天皇。帝頗用心政治。與關白基實謀。未嘗咨

稟上皇。而論謂。帝長於政事。短於孝道。

六條天皇

諱順仁。二條第。在位四年。改元。曰仁安。禪位皇太子。後

元。曰仁安。禪位皇太子。後八年崩。年十三。葬清閑寺。

秋七月。天皇即位於大極殿。甫二歲。關白基實攝政。後白河上皇決政院中。太上天皇崩。八月。葬二條天皇。興福延曆二寺會葬。爭班構兵。京師訛言。上皇令僧徒討平氏。平氏聚兵自衛。大內亦戒嚴。上皇親往諭清盛。清盛稱疾不見。仁安元年。丙春三月。召還流人藤原惟方。秋

日本書紀 卷之九 六條天皇

七月攝政基實薨。近衛以左大臣基房攝政。

冬十月立皇叔父憲仁親王為皇太子。甫六歲。

初上皇納兵部少輔平時信女滋子。嬖之生親

王。欲立之。親王母滋子。清盛妻妹也。後稱建春

門院。十一月罷攝政基房左大臣。以經宗為

左大臣。內大臣兼實為右大臣。權大納言平清

盛為內大臣。

二年丁亥春二月以平清盛陞從一位太政大臣。

三年戊子春二月天皇禪位於皇太子。

賴朝曰吾嘗論平清盛之不臣皆倣藤原氏

所為者不可獨罪清盛而使其勢驟平此者

後白河上皇也請詳論之夫平氏自白河鳥

羽之世已受寵任門望出源氏之上帝以無

望之親王忽得大位而恐失之故倚有望之

武臣以為重保元之變清盛功勞不及源義

朝而賞則過之猶延元帝之寵足利高氏過

新田義貞視其門望之高下焉爾故藤原通

憲不許督義朝而連姻清盛君臣同見抑彼

揚此遂激成平治之亂。義朝無義貞之臣節。而清盛坐得尊氏之所圖。皆帝致之也。清盛心知帝之無望。而倚己之望也。意素輕之矣。及上皇以先朝定議禪位。二條帝欲已聽其政。如白河鳥羽。而帝與其親信謀。不使上皇逞志。上皇已喪通憲矣。尤倚於清盛。借其力以除帝之謀。上難除者。已借其力。不得不齟齬。其勞今年任中納言。明年任大納言。勢已駸駸矣。及帝崩。太子立。上皇又欲別立其所愛。

犯衆之所不是。而必行之。則又借清盛之力。以爲高倉之所出。平氏而其舅無望。清盛亦平氏。而威名著世。是真可倚以爲大援也。於是驟進其官爵。自內大臣。直超拜大政大臣。是顯然以異時外戚攝政之地與之也。使清盛謹慎。有學之君子。猶不能不自恣。況武人之負功恃力者。其驕肆。不忌憚。固其所也。亦猶延元之假尊氏大將軍之地。故曰上皇使之然也。大清盛虎也。上皇傳之翼而騎之。

欲中下不可得。况欲搏而斃之。速其噬。攫莫足恠焉。清盛之意。則以為既與我以藤原氏之地。藤原氏之所為。無不可為也。於是納女為后。立其所生為天子。己為外祖專政。己之子為外叔。任左右大將。族類列卿。相莊園跨天下。而天下之兵。役屬其大半。則出藤原氏之所不及。有其所不及。故為其所未為。亦莫足恠也。天下之兵。半屬平氏。半屬源氏。源氏之意。則以為彼之所為。我何有不能為。是以

奮世以而代之。如雙虎相鬪。斃在在者。負隅後白河上。皇懲而不復櫻之。建久之事。是也。後鳥羽上皇櫻之。而人傷承久之事。是也。後醍醐帝乘其自敝。殪之。而嬰養一猛惡者。延元之事。是也。

日本政記卷之九
日本政記卷之十
高倉一
賴氏載板

日本政記卷之九

日本政記卷之十

賴襄子成 著

高倉天皇 諱憲仁。後白河第五子。母建春門院平氏。贈左大臣時信女在位十三年。改元四。曰嘉應。承安。安元。治承。禪位皇太子。明年崩。年二十一。火葬。

東山清閑寺。

三月。天皇卽位于大極殿。尊先帝曰太上天皇。上皇五歲。帝八歲。

嘉應元年。夏六月。前太上天皇薙髮稱法皇。先是平清盛以病削髮。曰淨海。稱太政入道。造

日本政記 卷之十 高倉一 賴氏載板

西八條第。究極土木。又興別莊于福原。攝津朝廷賞罰。出其喜怒。上皇積不能平。削髮歸佛。且以婿清盛。清盛乃悅。

二年。庚寅夏。以陸奧夷酋藤原秀衡為鎮守府將軍。是歲權大納言平重盛次子資盛。途遇攝政基房。不下車從者呵辱。清盛怒。使武士覘基房出。毀其車。傷從者。上為之廢朝三日。重盛懼黜于其事者。逐資盛于伊勢。

承安元年。辛卯春。正月。天皇加元服。冬。十二月。

清盛納其女德子為女御。

二年。壬辰春。二月。立為中宮。長於帝四歲。

安元二年。丙申秋。七月。太上天皇崩。葬六條天皇。

治承元年。丁酉春。正月。罷內大臣藤原師長左大將。大納言兼右大將平重盛遷左大將。權中納言平宗盛兼右大將。師長賴長子宗盛重盛弟。三月。重盛遷內大臣。夏。六月。流權大納言藤原成親于備前。成親素望大將不得。因此怨

平氏與檢非違使平康賴左衛門尉藤原師光
 法勝寺執行俊寬等謀滅平氏引藏人源行綱
 為黨法皇與其議四月延曆寺僧徒因事有訴
 犯闕法皇令成親師光等徵兵備之其實討平
 氏也行綱悞事不成自首清盛清盛聚兵六波
 羅第遣兵至法皇宮執師光訊鞠得狀収成親
 遂欲取法皇幽之曰以輕躁之君御僥倖之臣
 何所底止重盛極諫不聽重盛大徵兵兵皆舍
 清盛歸之清盛乃止欲殺成親重盛為請成以

處流竄其子成經及康賴俊寬等于薩摩殺師
 光師光故事少納言通憲以狡悍被信任通憲
 薦為左衛門尉及通憲被殺削髮稱凶光又嬖
 於法皇至是罵清盛死清盛尋潛使人殺成親
 賴襄曰國之所以盛衰者以士氣之振與不
 振國朝之衰其公卿平時奔競有事逃避唯
 不知退而守其廉是以不能進而歿其節也
 故凡士之養氣在其平時國之養士之氣亦
 在其無事無事之退可以望有事之進有事

而能果於進者及事平則亦勇於退其爲氣
一也當賊信賴之幽兩宮也平時決死生以
競官爵威焰赫然凌壓人者奉首鼠竄莫敢
出身當其難藤原光賴因會議面折信賴使
其俛首喪氣當時賊黨布在朝廷者禁不能
出一語足以挫狂賊之勢而定天下之向背
不待平氏來討而其勢決矣吾嘗曰平平治
之亂者光賴爲首而重盛次之及事平天子
欲大用光賴參政府則弼疾辭之蓋視朝政

之非已志不立當衆人計功爭進之際獨決
意而退耳可謂勇矣如大重盛非天下之所
謂賢者乎而當大將闕請拜之何哉當此
時藤原成親等銳意望補焉而重盛兄弟以
後進超據其地烏得不激衆怒哉父爲大政
大臣妹爲后已爲左右大將進不知止以速
上下之憤嫉及難作乃諫爭於父固已晚矣
故吾以爲作治承之難者重盛爲首而成親
等次之夫重盛之於清盛與光賴之於信賴

田本政訓 卷之十

賴氏藏版

事固大異當諫之造勝之際不當諫之稠人
廣座之中可爭之事未發之時不可爭之事
已發之日然已在平時不知自退如之何能
教其父退也雖能姑遏之乎恐觀終及大禍
也欲先死於未及是其氣不足尚也烏能終
勝桀鰲之父噫曷若光賴之端笏厲聲橫身
當賊鋒以其氣奪賊之氣也哉

二年戊戌秋七月召還流人成經康賴等 冬十

一月皇子言仁生母平氏 十二月立為皇太

子初中官有身清盛希其生男每月親禱嚴島

祠臨產法皇幸其第為誦經已分娩清盛喜極

獻砂金千兩法皇擲之曰驗者祝朕那

三年乙亥秋七月丙大臣兼左大將平重盛薨

冬十一月地大震平清盛奏罷關白基房貶為

太宰權帥以右近衛中將基通代之進內大臣

奪太政大臣師長官爵流于尾張遣平宗盛率

日本政記 卷之十 賴氏藏版

兵幽法皇于鳥羽。基房固有寵於法皇，其兄于基通、清盛、女婿中納言闕清盛請與基通不聽。基房子師長超任之，重盛薨未數日，法皇游幸自如。基房又奏收其封戶，清盛積怒自福原率兵入行事罷。奏帝自令諸政，皆陛下意。

四年庚子春二月，天皇禪位於皇太子清盛，諷之也。太子甫三歲。三月，清盛奉帝幸嚴島，帝先幸西八條第，過鳥羽觀法皇嚴島祠。清盛所慶事也，故引帝尊祠前，欲其不負已帝少受學清

原賴業，性仁孝。自法皇幽囚鬱鬱早去位，憂懼遂至于崩。

安徳天皇 講言仁高倉第子母建禮門院平氏大政大臣清盛女在位

四年改元四月養和壽永後二年崩于西海年八歲

夏四月，天皇即位于紫宸殿，尊先帝曰太上天皇。關白內大臣基通攝政，前太政大臣清盛決事。五月，前右京大夫源賴政奉皇伯以仁王起兵討平氏，不克。王後白河第三子幼敏慧，以母賤未得為親王，居高倉宮，有善相者曰王後

日本後紀 卷之六 安徳 一 負氏歲次

必外大位。賴政平治中。拔宗族歸順。位不滿其望。其子仲綱爲平宗盛所凌辱。賴政憤懣。勸王潛下令東國發源氏所在。源氏響應。報至。清盛大驚。奏削王屬籍。遣兵圍其第。賴政已使王逃之園城寺。牒延曆興福二寺爲援。清盛以米二萬石。絹三千匹。啗延曆寺。叛王賴政欲直襲六波羅。僧徒通款平氏者沮之。止。翌日奉王奔南都。王以徹夜不寢。比至菟道。凡六墜馬。乃據平等院。徹橋而陣。平氏以一萬騎來攻。之。賴政

仲綱等自殺。王逃中流。矢盡。年三十。六月。清盛奏遷都于福原。以舊京逼於延曆興福二寺。數蠢動。避之也。令公卿建宮城。以地迫狹未就。奉帝于清盛第。先是以宗盛請迎法皇於八條烏丸。稍釋其防。及有以仁王事。又幽之福原。板屋三間。膳日二次。人呼曰牢御所。秋八月。流人源賴朝奉以仁王令起兵。伊豆高平氏與平氏黨大庭景親戰。敗走安房。源義重起兵上野。據寺尾城。九月。源義仲奉以仁王令起兵。

信濃義仲故檢非違使爲義孫帶刀義賢子也
義賢與姪義平私鬪見殺義仲匿于水曾曰木
曾冠者賴朝徇上總下總武藏相摸悉下之據
鎌倉下官符東海東山北陸三道以右少將平
維盛爲追討使薩摩守平忠度爲副東擊源氏
冬十月源賴朝逆之駿河維盛兵潰還初清
盛要上皇請討賴朝宣旨又屏人請其誓書不
與源氏宗盛進紙筆清盛耳語令書後上皇與
侍臣語飲泣忠度等欲進踰足柄山上總介平

忠清以駿河伊豆兵未來附踰險逢源非計不
如沮富士河待敵賴朝以大兵來夾河陣令族
武田信義以甲斐兵遠出平氏後會鴉鳴群飛
維盛軍以爲敵至不戰走賴朝欲追擊遂西以
關東豪傑有窺其後以信義守駿河安田義定
守遠江退至黃瀨川得義經義經故義朝第九
子平治之敗免死放之鞍馬寺稍長走陸奥依
藤原秀衡聞賴朝起來從尤勇悍善用兵後用
爲將十一月清盛奉帝復都平安時福原第

多恠。占曰。外平治亂者為祟。清盛會公卿議兩
都利害。公卿皆希其旨。盛稱新都利。獨左大辨
藤原長方極言其不僂。眾為危之。清盛默然。遂
促駕復闕。人以問長方。長方曰。彼萌悔心。故咨
吾因而導之耳。先是長方從容說清盛謂亂人
得志皆公歐之使然。清盛頗悟。造宮夢野。奉法
皇。十二月初。清盛使部下妹尾兼康率兵鎮
南都。僧徒攻麤其兵。清盛怒。至是使其子藏人
頭重衡率兵燒興福東大二寺。斬僧徒數百人。

養和元年。春正月。太上天皇崩。高倉大
皇。二月。尾形惟義起兵築紫。河野通信起兵
伊豫。並應賴朝。閏月。前大政大臣平清盛薨。
遺表凡事皆咨宗盛。又遺戒子弟。勿討賴朝。清
盛自左衛門尉至太政大臣同姓為公卿者。十
六人。得昇殿者。三十餘人。為衛府國司者。六十
餘人。其采地半海內。衣冠華美。一時慕尚。稱六
波羅樣。三月。平重衡等與源行家義圓戰墨
股川。破之。獲義圓。義圓賴朝弟也。行家走依賴

日本後紀

卷之二十一

七

賴朝後

朝請分領一州以復成軍不答乃附義仲先是志太義廣聚兵常陸來見賴朝不禮怒還將攻賴朝敗走亦附義仲行家義廣皆賴朝叔父也

夏六月先是平氏請敕旨令鎮守府將軍藤原秀衡攻賴朝又以越後人城資永為越後守攻義仲義仲逆擊破資永資永越後豪族也

秋九月宗盛又遣平通盛經政等攻義仲敗還壽永元年壬寅秋九月先是城資永在越後守而率弟長茂襲任至是發越後出羽兵四萬餘人

擊義仲義仲以三千騎襲擊破之北陸道悉屬義仲

二年癸卯春三月賴朝率兵十萬擊義仲義仲避之越後賴朝自碓氷嶺引還徵義仲質義仲遣其子義高為質夏四月平宗盛奏以平維盛為追討使率宗族六將兵十萬人北擊義仲義

仲與戰于越中大破之獲平知度追擊西上六月連戰于越前近江皆破之使人喻延曆寺為

內應秋七月進據叡山宗盛挾帝及法皇奔



福原法皇逃幸義仲管宗盛遂泛海奔筑前義仲進入京師。法皇還御法住寺殿以源義仲爲左馬頭兼越後守行家爲備前守敕討平氏削平氏二百餘人官爵。

賴襄曰平源之事其名分逆順姑置可也。至其興廢之數攻守勝負之勢請得而論之。夫平氏遭遇時變擁天子以定亂逆及是之時退居攝播之間開府養兵據爲根本官止大納言大將而與聞朝政庶幾可以保其功名。

樹子孫之業不出於此而溺於習俗必求如藤原氏之比身擅京府敢爲天下之的所以天下嗷然競起也。至是乃退據福原晚矣適足以示怯動搖人心耳。乃募無根之兵四出防禦自竭其力而敵益得志其勢固然也。然源義仲自覆平氏之車而復踰其轍何哉。義仲之國近於京師所以速奏効使其旣已逐平氏留一親信將領護輦而身歸信濃如異日之織田氏據美濃而經營京畿厚集其

勢與鎌倉對峙。雖源賴朝伺我隙而無可乘。則未敢動也。或再親將窮追平氏殄滅之。勢不能然。則或與之和。以謀開足。而觀其釁。無不可也。乃以爲吾據京師。可以號令四方。不知是天下之散地。不可爲根據。如雞棲木上。必有來逐下之者矣。前日之平氏。可以見焉。譬之人家。京師廳事也。可以會議。而不可以坐卧。可以坐卧者。有與室焉。夫惑信者。義仲之與室也。而鎌倉者。賴朝之與室也。賴朝據

其與室。而義仲於外廳。鬪義仲與平氏。而徐制其後。如賴朝則可謂獨不取吾俗之見。而知天下之形勢者矣。宜乎其淑建無前之業也。後焉。新田足利皆不及也。雖然。賴朝初念亦不至此。或觀與之藤原氏越之。城氏乘王綱之弛。竊據一隅也。而欲微之歟。平氏使此二氏圖源氏。如秦人之遠交近攻。亦善計也。雖然。二氏之國富兵強。勝新造之源氏。而其智與勇。非賴朝義仲之對。所以前後並斃。

也。而况平氏乎。

卷之六十一
十一
平氏系

後鳥羽天皇

諱尊成。高倉幼四子。母上條院藤原氏修。大夫信隆女。

在位十六年。改元三十一。禪位皇太子。後四十一。崩于隱岐。壽

六十。大葬斯田山中。

八月。天皇在筑前法皇。下敕。遣廢之。立皇弟尊成。踐祚。左大臣藤原基通攝政。先是。法皇喻旨。宗盛還。駕不奉詔。法皇會公卿議。右大臣兼實。上言。京師無主。四方觀望。平氏挾乘輿。吾討之。無名。宜更立新主。以繫臣民心。祖宗制。無劍璽。不得即位。然繼體天皇即位以前。稱踐祚。及得

日本後記

卷之六十一

後鳥羽

十一
平氏系

劍璽乃即位今宜據此例。法皇從之。乃議所立議者謂世亂宜立長君。故以仁王子避亂北走。曰北陸宮義仲奉入京師。法皇救問義仲。義仲曰。天位非臣輩所敢議。然三條宮憤陛下幽厄。唱義殺身。臣等奉其命。以有今日。立之庶幾副天下之望耳。或議其嘗為僧不可。高倉帝有二子。叔五歲。季三歲。召見之。覺季可愛。命卜之。叔吉。法皇寵死。丹波局勸立季。

賴襄曰。起后兼實世所稱為殿只相者。然在諸

藤可為在。學賢則吾不知也。如其辨。後鳥羽非有權時之略。徒習見當時立君之易。附會法皇之旨。而利於源氏耳。其所謂天下無主。兆民無所繫心者。似也。雖然。政在院中。天子為虛位久矣。民心所繫在於法皇而已。平氏挾帝及神器。以為奇貨固也。然當時之勢。與李氏之父為虜。逐而子立。以繫民望者。不同。又與趙氏朱氏之兄為虜。囚而弟立。以空敵資者不同。孫為外家所將去。而祖父在也。



祖父再聽天下之政而徐處置之將無不可
譬猶盜賊窮蹙劫人子為質不過欲免死急
之則持綬之則舍為當時計者明詔諸源曰
今上雖平氏出於朕為親孫不幸為外家所
挾併神器在彼朝廷自有處分勿得私攻擊
之詔平氏曰今上非汝家所得私况於神器
苟奉還之當宥前罪給以活命之邑勿妄蠢
動以重罪不奉詔當告祖廟天討土石俱
焚源氏既右泄憤於平氏而平氏亦知其罪

矣休兵就安兩不敢不聽奈何遽別立主以
絕彼之望而資此之戰哉兼實以為寒亂源
遏姦軌吾以為開而導之也且誠欲還神器
乎尤不可立主立主而求器器還則彼為空
主寧死不還其情固然兼實贊立主之議而
不可無器即位非通論也且即位與踐祚相
去幾何其所謂示輕神器於天下後世藉口
僭竊不絕者其自道可也承久建武之事烏
知非藉口兼實哉曰不立主則成平氏之勢



曰成平氏之勢孰與成源氏之勢曰平氏之罪不討滅之可乎曰彼功罪相半者也奪其爵邑殺將覆軍纔保殘喘罰亦足矣必究之所如至無噍類是爲源氏復仇也且夫源義朝露刃犯闕幽囚兩皇罪淨平氏平氏敵王所愾源氏子弟烏得仇視之適因其周旋以得有死可謂有恩矣苟以此喻源氏安置之一州以存舊勳以設鎌倉之所忌非計之得者乎平氏想安德之復闕將死亦甘心况得

全活之所丁或其其頑不回挾質乘執要求不已乃赫怒絕之然後別立主命源氏整軍臨之而責還神器則天下知其不得已焉而誅伐之權歸朝廷矣今鎌倉之兵殄滅其仇威被海內而朝廷傍觀又成其勢而資其戰終致失大權兼實不得辭其責也至其處置賴朝義經之議爲可聽也然賴朝欲除其所忌何有於勅命哉兼實爲賴朝所薦而法皇疑其阿黨非無謂也是法皇與兼實俱墮賴

朝之計中而不自知也。賴朝之薦雖曰從衆望其實使其君臣相疑計議不行也。使兼實清德大節凜然足以信其君而服姦雄之心。則何必嗷嗷分疏如彼乎。一隨其計不能出脫故及有守護地頭之請不能力爭也是而不力爭其餘區區所陳亦放飯流啜而問無齒決之類耳。及其患失寵於法皇則又欲容媚其嬖姬以自說其無特操如此宜乎其爲賴朝所責也。

九月尾形惟義攻平氏宗盛敗赴讚岐造宮屋鳴徇南海及山陽法皇救義仲西伐義仲以糧乏遷延未發抄暴京畿法皇稍厭苦之欲引賴朝除之義仲微聞之不憚。冬十月救復源賴朝本官右兵衛佐召致宿衛京師以關東未平辭。閏月義仲迫於救命率兵至備中遣將與平氏兵戰于水嶋不利。義仲欲進攻屋嶋時賴朝遣兵以二弟範賴義經將之護貢賦入京師。義仲聞之引還。法皇救止之不奉教還。十一月。

行家討平氏戰水鳴敗奔和泉義仲遣使平氏
欲與連和以拒賴朝宗盛欲許之中納言平知
盛執爲不可法皇命檢非違使平知康欲使延
曆園城二寺僧徒討義仲右大臣兼實諫止之
且請諭賴朝減兵以釋義仲之疑法皇不聽義
仲舉兵圍殿知康敗走義仲遷帝于閑院法皇
于攝政基通第通法皇乞討賴朝官許之尋
請罷基通攝政以藤原師家代之奪公卿四十
餘人官爵

元曆元年平春正月以義仲爲征夷大將軍而
賴朝所遣二弟範賴義經等將兵數萬分道入
京師矣義仲拒之苑道勢多敗死傳自京師泉
子東嶽帛書其髻曰賊義仲其子義高在鎌倉
賴朝嘗以其女妻之及義仲敗義高出奔追殺
之其妻哀不食欲更嫁之不聽終以憂死二
月平氏還據福原賴朝以法皇官許命範賴義
經移兵攻破之斬武藏守知章以下十人虜左
近衛中將重衡等平氏逃保屋嶋 秋七月天

日本後紀 卷之十一 賴朝義經

皇即位於太政官聽先是法皇使重衡作書喻宗盛奉還劍璽宗盛等不許平時忠又罵辱敕使逐之法皇大怒或曰劍璽在賊所而吾不即位賊重我輕不如早行即位禮內大臣兼實以爲不可曰是傷國體終憊亂也不聽八月法皇以義經任左衛門尉補檢非違使尋叙從五位下聽院昇殿九月賴朝奏請遣參河守源範賴爲追討使西討平氏凡關東家人不由賴朝奏而拜衛府官者盡收其邑不許東還

是歲賴朝置公文所以大江廣元充當置問注所以三善康信爲執事廣元中納言匡房曾孫式部大輔維光了

文治元年己春正月範賴留部將三浦義澄守赤間關濟海入豐後二月遣左衛門尉源義經攻屋嶋破之宗盛等挾先帝航海西奔三月義經追擊會範賴于長門壇浦宗盛母抱先帝投海崩平氏宗族確中納言知盛能登守教經等六人殉死前內大臣宗盛大納言時忠右衛

門督清宗被虜。及皇太后平氏義經索寶劍不獲。獲鏡璽併諸俘虜還京師。夏四月。義經至奉鏡璽於溫明殿。授賴朝從二位。五月。義經護送平宗盛于鎌倉。六月。還斬于篠原。八月。以源義經爲伊豫守兼院。既別當。冬十月。盜襲伊豫守源義經第。救義經。及前備前守源行家討賴朝。十一月。賴朝發兵西上。義經行家逃走。救諸國捕義經行家。賴朝遣部將北條時政守京師。因奏請諸國置守護地。頭誣畿內及

西南四道二十六國。每段取米五升。充兵糧。救許之。

賴襄曰。擇六十六人之吏。以宰海內民者。王政也。及其政衰。乃擇六十六人之將領。以理海內盜賊。是鎌倉所以成霸業也。其員之簡。一也。員簡則擇之精。擇吏精則民安其生。擇將領精則盜賊無所容其足。盜賊無所容其足。然後安民之政可得而施。故大江廣元之議源賴朝之請。皆濟時之急務。而朝廷許之。

亦時勢然也。雖然使時勢至此者必有由焉。今之所謂盜賊古之所謂王民也。使民而安其生何患盜賊而追捕之乎。追捕使之不得不置者由於吏不稱職。吏不稱職由於擇之不精。夫是六十六人而已。不難於擇也。而不精焉者不用心也。上之人不用心於民而吏以納賈進非純袴乳臭之子則慧黠貪汚之人知多取租稅以資其私而已。加之相家之專權其私采封邑所在犬牙以妨礙吏治。假

使有公廉勤幹者不能盡其職分也是以拜國司者多不欲往。徒遣其下僚代往。或因其地方豪族代任。所謂目代也。目代以監稅兼捕盜。故或謂之追捕使。是追捕使之名所由而起也。故廣元因當時所目習口慣者為名而請之。而朝廷易於許之。所謂追捕使於國司則曰守護。於莊園則曰地頭。亦皆因前此所有也。其名因前此所有。而其實遂成前此所無。何哉。以六十六員督天下之兵。其名輕



而其實重也。其廢置之權不總之朝廷。而總之霸府也。故曰總追捕使者。亦非有此定名也。而有此定實焉也。自是以還。捕盜者。又兼監稅。總之者。數申戒之曰。勿敢侵吏治。亦姑云爾耳。國司雖仍出於朝差。而非必有其實。徒有其名耳。不獨國司徒有其名也。總國司者。亦徒有其名。而其實則歸於總追捕者。是雖時勢之使然。其初植六十六人私黨。以篡天下。其術可謂簡捷也。朝廷以為是。不過六

十六員何能為。而不知其失天下之實。而天下之勢。終大變。不可復可慨也。夫夫所謂追捕者。視力能勝追捕而已。不必須精擇也。故皆其地方豪族為之。雖時有廢置。久而因襲者。徃徃而然。以及足利氏之時。強弱相并。合為二三十員。再合為七八員。員愈簡。而天下愈不治。古之簡。所以安民。而後世之簡。所以困民。可不慨哉。

十二月。賴朝薦右大臣兼實內覽章奏。尋為攝
政。定議奏十人。以內大臣實定等充之。奪須東
討宜旨者。參議平親守。右大辨藤原光雅等十
餘人官爵。

二年。丙午春三月。源賴朝奏。獨相摸武藏伊豆駿
河上總下總信濃越後豐後等。去年以往。逋租。
因請諸國皆准之。兵興以來。民不暇農務。關東
疲弊殊甚。自今量民力收賦稅。夏五月。北條
時定獲源行家于和泉。斬之。

本政紀 卷之十 五 藤氏藏版

三年丁未夏六月賴朝遣大江廣元修閑院。秋

八月京師多盜賴朝薦千葉常胤下河邊行平

鎮京師。

四年戊申春二月賴朝奏陸奥押領使藤原泰衡

舍匿義顯請敕泰衡誅之奏可義顯改義經名

也泰衡秀衡子先是秀衡卒遺囑舉國聽於義

經以抗賴朝故泰衡得此命。

五年己酉春正月叙賴朝正二位。三月修大內。

夏閏四月泰衡遣兵襲義經第義經自殺。函

其首送之鎌倉。秋七月賴朝大徵兵奏藤原

泰衡久庇亂人請討之朝議未許賴朝東下八

月擊陸奥出羽悉平之泰衡為其所殺。九

月敕書至賴朝留葛西清重鎮陸奥凡政皆遵

秀衡舊制母有變更。冬十月還鎌倉。十二

月攝政藤原兼實為太政大臣。

建久元年庚戌冬十月先是召賴朝入朝豫造第

六波羅至是發鎌倉十一月入京師先見法皇

後入朝直授權大納言兼右近衛大將賜車服

日本政記 卷之十 賴朝以痛...

儀從。法皇數見賴朝。每入對。漏數刻輒退。十二月上表辭兩職。尋還鎌倉。

二年。春正月。賴朝改公文所曰政所。大江廣

元為別當。如故。自是賞功臣。頒封邑。皆以政所

下文行。二月。賴朝以敕旨修法住寺殿。以奉

法皇。夏五月。殺左兵衛尉佐佐木定重。梟首

唐碕。定重父定綱為近江守護。佐佐木莊租充

延曆寺僧料。歲飢多逋。僧徒督責。壞定綱家。放

火民家。屬定綱在京。定重拒之。傷其二人。僧徒

謀誅之。誅鎌倉朝議流定綱父子。僧未慍

意。固請誅之。賴朝以佐佐木急勸。舊多方營救

不聽。一月。攝政兼實為關白。

三年。春三月。法皇崩。年六十六。法皇在位。在

院二十餘年。擁立五帝。而政皆決於已。葬後

白河天皇。

賴襄曰。你元建久之際。國勢一變。本於朝廷

處置失當。論者歸咎於後白河法皇。以為庸

暗無比。管惠帝類也。然不幸處綱紀極隳。委

日本政記 卷之十 賴朝以痛...

山本政記 卷中 三十五 魏氏藩
豪駢起之時。雖英傑之君。或不能濟。如法皇
束手無爲。猶恐不免也。然而輕舉妄動。不恤
人言。驟犯強臣。動輒資其強。而損我威。數失
信於天下。惠帝無此自用也。蓋漢靈獻唐代
德昭宣之類耳。然國朝祖宗德澤紀綱。在天
下者未亡。有異於漢唐之季者。假使如後三
條之主。出此之時。而輔以通變明機之士。未
必無濟危之策也。處保元之時。不濫其罰。不
濫其賞。賞以人。以勳爵。不假機柄。而自克自

治。清其根本。以臨之。可以消我制矣。可以不
養成清盛矣。至平治而後。謂盛得權。則勢不
復可奈何矣。然及其專恣極。諸涼乘之。則具
勢而變。而有可處焉者。何歟。彼皆離十八。非
怨朝廷也。朝廷之利在於並存之。以使相箱
制。則其勢不叔。及於我。我可以徐處之矣。當
壽永之初。賴朝義仲未有公然相際。第其功
賞。彼莫敢言。可以見焉。當此時。法皇當禮貌
義仲。以陰備賴朝。賴朝不敢專擅也。一無義

日本政記 卷中 三十五 魏氏藩

仲則賴朝無復所忌於天下乃欲倚無地無
兵之義經以抗之何不初用之於義仲乎曰
義仲強暴制之猶不可曷可倚乎曰義仲雖
強暴不若賴朝之姦猾撫之以恩結之以信
而約束之以法度可以馴服而為我爪牙也
法皇乃甘受賴朝之美言欲遠借其力以
目前之逼是以生嫌隙速成暴耳及受其凌
乃言對賴朝晚矣及義仲與平氏共囚矣
而許義經討賴朝則尤為晚矣賴朝既無所

忌於天下而欲發其自利之端未敢也及聞
此宣言蓋心竊喜曰是可以持朝廷之短長
矣於是訴所發訴請所欲請以得收天下之
利朝廷不能違大勢一變而大權不復可收
可勝歎哉曰處諸源則然矣何以處平氏曰
亦存之而已諭以奉還駕及神器則宥其死
給予一州曰源平深讎皆不肯聽也曰賴朝
初志在竊據東隅故不遣一兵西行又有願
源平並仕之奏義仲已取京師得賜平氏邑



不欲復西伐而欲與之連和皆以其並立勢已不得不然也何不聽之有源氏且然平氏以摧頽之餘恒悸涉口苟聞沛恩之命無不聽之理也特以朝廷助源氏讎已又別立主也故絕望自弃耳夫安德雖平氏出在法皇為親孫何必別立主別立主者利於源氏不利於朝廷是亦處置大當之人者也雖然並存者必且有以漸收其機而制其爭不然是禍兵也是非法皇與當時公卿之所能辨而

朝智略絕世能定禍亂行專權亦時運之致於此非人力所能歟

秋七月詔遣使就拜正二位源賴朝為征夷大將軍

四年癸夏四月大將軍賴朝獵那須野五月

又獵富士野秋八月大將軍賴朝殺其弟參

河守範賴富士野之獵伊藤祐泰二子祐成時

致夜入工藤祐經營斫殺復父仇也遂犯賴朝

幕謂祖父祐親仇也駟被殺事聞鎌倉訛傳賴

朝遭害政子驚泣範賴時留守慰安之曰範賴

在焉賴朝聞而惡之終殺之

日本正記 卷之十 三十一 賴氏藏

日本政記 卷之十一 賴朝

五年甲寅秋八月大將軍賴朝殺其族安田義定

六年乙卯春三月大將軍賴朝入朝遂奉車駕慶

東大寺秋七月東還平賀義信為武藏地頭

有政績賴朝加褒賞且榜其廳凡任民牧者當

以義信為法義信源義光孫也

賴襄曰國之大政二而已矣曰兵曰食二者

國之所以盛衰也有兵無食無以養之而食

之所以生者在於民故民為本食次之兵又

次之我邦先王常自儉以撫其民撫其民所

以豐其食其食豐故其兵強以威制海外諸

國是王政所以興隆禮文所以備具也其後

徒事禮文而遺其本流為奢靡克剝其民而

委兵於將吏將吏自以其計策蓄糧餉養

卒而朝廷不省是王政所以衰頹而武門代

之興也於是置守護地頭於諸國以掌兵每

段課五外以調食而天下一變矣世知源賴

朝之雄略蓋世能創此業而不知所以能成

此業自有其本也觀其奏蠲所領九國逋租

日本政記 卷之十一 賴朝

因謂諸國准之。又奏兵興以來民不暇農關
東疲弊殊甚自今量民力。收賦稅以平賀義
信爲武藏地頭有惠政。因旌之以風。允任民
牧者其定陸奧。令允政皆因秀衡舊規。勿有
所變。更亦慮擾民也。嗚呼。當是時。天下方貴
驍虓之將。喜進取之功而已。而賴朝獨孜孜
以養民爲務。可謂知爲政之本矣。唯然是以
能歲歲出師。一舉燹義仲。再舉燹宗盛。三舉
夷泰衡四海之內。草一木無不靡從其風。

以遂初建無前之大業。其本在於此。曰在於
此而已乎。曰未也。賴朝嘗見侍臣衣服麗都。
曰汝不見千葉常胤。上肥實平等所自。泰乎。
彼其志在多養兵卒。爲國建功。汝小臣乃敢
爾命取刀。親截其裔。夫賴朝戒小臣引常胤
實平已之所領。雖什百倍常胤實平。而不敢
奢侈。可知矣。是其所以當多事之日。能蠲逋
租。養民力。而不患不足也。賴家實朝坐享其
業。蓋不能然。能然者。乃北條氏所以盛衰相

致也。

日本政記

卷之十

東山病狀

七年丙辰冬十一月關白兼實能前攝政基通為

關白

九年戊戌春正月立皇子為仁為皇太子即日禪

位時帝年猶弱太子幼冲諮之賴朝賴朝固陳

不可而關白基通等贊成之時帝生四歲或在

於上皇大納言源通親以外祖用事初上皇之

在位也藤原兼實進其女為中宮無子乃計納

賴朝女會其能關白議未成而其女死猶有少

女欲納之而通親養女有所生即立之賴朝聞

賴朝女會其能關白議未成而其女死猶有少

之不憚欲入京議之不及而薨。

御門天皇

諱為仁後鳥羽第一子母承明門院源氏內大臣通親養

女在位十二年改元九。正治建仁元久建永承元禪位皇太子後二十一年

崩于阿波壽三十七大葬藏于京師西山法華堂

三月天皇即位于太政官廳尊先帝曰太上天

皇決政院中關白基通攝政

正治元年祀春正月征夷大將軍源賴朝薨救

以長子賴家為左近衛權中將總諸國守護地

頭如故

賴襄曰源賴朝深知天下之形勢其經營天

下備有次第人要不自用而用人也其起於

東國躬被堅執銳與敵血戰者石橋役而

已親與平氏對軍者富士川一次而已已而

入據鎌倉用八州豪傑以自衛如曹操據宛

州高歡據晉陽蓄力養威以觀天下之釁未

嘗輕用其兵也及源義仲起則一自將大兵

臨之徙其跡於北陸何哉八州雖形勝之地

不得甲信則不成國後世伊勢氏擅八州而

不得一西其鋒者甲信爲人所塞也。賴朝善知之矣。已得信濃。出兵中原。易也。而不肯出。使義仲先試之。義仲百戰。挫平氏之鋒。而其鋒亦少鈍矣。於是賴朝徐起。以制其後。故用力約。而收功倍。是義仲亦爲賴朝所用。猶其用籠。賴義經也。世傳籠。賴不若義經之精悍。而賴朝同視之。又惡彼愛此。獨遣此先往。及其久無功。乃命於彼。不知醫之善治疾者。既用硝黃。又用北苓。義經硝黃也。不可獨用。必

日本政記 卷之八 賴朝與平氏

配籠。賴之北苓。然後可以奏効。一谷是也。捕鹿者。倚而角之。倚者不緩。鹿將覺而先遁也。故先遣籠。賴倚之。而後以義經角之。以獲平氏。尾鳴壇。浦是也。如人有左右手。右手左可用也。而無左手。不能成右手之功。故賴朝善用。人而已。收其功者也。其用籠。賴義經也。猶向之用義仲也。是以既收其功矣。則殺所用者。無足恠者。當東南未定。置輿於度外。如趙匡胤之後。大原知其不可不大用力也。其

日本政記 卷之八 賴朝與平氏

既定矣。於是乎。再自將大兵以治之。然亦非不用人也。初令恭衡殺義經。已殺義經。則以其不早殺。爲恭衡之罪。以起兵端。是互用恭衡與義經。以取與羽也。豈翅此哉。用藤原兼實與十議奏。以制朝廷。用六十六人追捕使。以制七道。其終始用人。以經營天下。可不謂巧歟。然而不察北條氏之袖手。而冀其成功。其巧猶猜忍。自剪手足。足以資其篡耳。則是已亦爲北條氏之所用。而不自知也。可不哀哉。

初。枕原景時嬖於賴朝。及賴家立。又有寵。賴朝嘗愛少子千幡。屬結城朝光。朝光悲賴朝薨。曰。忠臣不事二君。吾將爲僧。景時諧之。賴家誣其謀廢立。或告之朝光。朝光乃與和田義盛等六十餘人。連署罪狀。景時因大江廣元請誅之。廣元留之不下。義盛促之。上賴家。賴家下令逐景時。景時西奔。明年至駿河。爲州人所殺。先是熊谷直實有訴。爲景時所誣。削髮西奔。京師爲僧。佐佐木高綱累功。爲備前安藝等守護。亦託事。

日本正記 卷之十 三十一 刺比藤原
削髮隱高野山

二年庚申夏四月立皇弟守成親王爲皇太弟。內大臣源通親爲禱。

建仁元年辛酉春正月。前越後守城長茂作亂。京師初長茂爲義仲所敗。奔會津。降賴朝。及賴家立。有異圖。聚兵犯上皇宮。請討賴家。宣旨不許。奔匿吉野。鎌倉部將小山朝政鎮京師。索獲斬之。長茂從子資盛。據越後鳥坂。賴家遣佐佐木盛綱討平之。

二年壬戌秋七月。詔以賴家爲征夷大將軍。叙從

二位。時年二十。冬十月。內大臣源通親薨。

十二月。基通罷攝政。左大臣藤原良經代之。良經兼實子也。

三年癸亥秋八月。鎌倉執政北條時政殺大將軍

源賴家子一幡。及其舅比企能貞。遂幽賴家子伊豆。立賴家弟千幡。九月。詔賜千幡名實朝。就拜爲征夷大將軍。時甫十二歲。初賴家有疾。頗危篤。其子一幡能貞女所生也。時政議繼嗣。則

關東二十八國守護職傳於千幡能負以爲不可使其女密告之賴家賴家召能負謀討北條氏政子在屏後聞之書報時政時政用能負招致擊殺之比企氏子弟挾一幡據小御所遣兵攻麿之賴家病聞聞之怒令和田義盛討時政義盛告之時政故至於此

賴襄曰經營天下建立大業者誰不欲使其子孫長守之哉於是爲除其所忌者以託之所信者人人皆然雖然當信者未必可託也

當忌者未必可除也並存當信當忌者以使相制是可謂之善慮子孫已涼賴朝藉父祖餘威爲其舊部曲所擁戴終得總海內之兵權故忌其同姓忌其亦爲吾所爲也如弟義經之威名著軍中最其所忌也故決意除之不必待柁原景時之讒而然也而後託其子於妻父以爲在彼亦爲外孫吾雖死當代吾以扶植之是真當信當倚者也嗚呼亦何圖子孫之死其所信倚者乎哉大凡信外戚而

忌骨肉習俗之私見也。夫賴家廢小臣至橫
恣無忌以失士心固也。然吾觀其所廢者。繁
皆比企氏支族也。得非亦視父所為專親信
戚黨乎。於是子之戚與父之戚交鬪。而源氏
之業墮矣。當是之際。如大江廣元中立自全。
莫足惟焉。所惟者。畠山重忠稱忠。鱣不倚者。
亦助北條。伐比企。殺其君之子。而不恤。何哉。
無他。亦助戚黨焉爾。已而重忠終斃於北條。
與源氏無以異。甚矣私見之難免也。賴朝何

不近鑿之王家乎。三家所以衰者。非由於專
信倚外家耶。王家古制以親。視政。王族賜
姓者。每與藤原氏參列相府。是先王之遠慮
深識也。守而不變。則何至於彼耶。今使賴
朝亦能存範。賴義經等。各以為數國地頭。雖
不列幕府評定。每有人議。必參焉。則北條氏
有所忌憚。而不敢專也。唯其偏信外戚。無復
鈐制之者。是以一暝而禍作。中外環視。而莫
敢齟齬。故曰。母若並存。所信所忌也。大人不

可無所忌也。吾獨任吾所信者。吾所信者。獨行胸臆。何以禁之。故使其亦有所忌。夫吾所信者。實非吾所當信也。吾所忌者。實非吾所當忌也。吾所忌者。吾所信者之所忌也。並存之。天下相忌相憚。而子孫得以守業於其間。非脫習俗之見。而深見天下之機者。安足與論於此。

元久元年甲夏六月。北條時政殺畠山重忠。初重忠子保在京師。與前武藏守源朝雅因飲酒相詬。朝雅與重忠皆時政女婿。而朝雅所娶其後妻牧氏。故牧氏怒。時政令子義時給致重忠。殺之於途。秋閏七月。北條時政謀廢大將軍實朝。立源朝雅。事覺。令時政削髮。并其妻牧氏。放於伊豆。以時政子義時代執政。殺朝雅。此條時政殺比企能貞。又幽殺將軍賴家。已而惑於後妻。殺畠山重忠。又謀廢將軍實朝。



立源朝雅事發放於伊豆而子義時代執權
 焉。賴襄曰。時政之姦猶無論可也。而視其情
 有不可曉者。夫其視賴家之病篤欲分其業
 傳其子與弟者。慮比企氏之撓已權似也。及
 能負。幽燕家亦不得不然也。至於殺之則甚
 矣。雖然猶以一藩故懼其讎已也。至謀廢
 實則朝雅何哉。兩外孫已殺其一。又廢
 其一。而欲集之於婿。豈曰生乎彼者前妻女

也。故不愛而殺之。成之即於此者後妻女也。
 故不愛而殺之。重忠。非其婿乎。而殺之何
 哉。兩女夫也。一殺之一欲立之亦曰所置有
 前後妻之異乎。何其厚情之甚。繆也。且使
 於能立朝雅乎。則往日之賴朝依然也。何若
 存實朝。已據外祖之重乎。豈其老悖。智慮顛
 倒乎。抑姦之極。又歸於愚乎。蓋時政初擁賴
 朝舉事。非為賴朝計也。欲借之以樹其私也。
 唯私也。故愛憎變焉。賴朝之威歷已。雖既沒

其子視已故欲援朝雅以市新恩乎彼雖長君與賴朝父子勢當懸絕也重忠者不從之者也故先除之乎或曰此出於義時之爲也時政垂七十猶不舍權而義時已強矣故欲速也其曰父惑後母者誰同以女兒之說也其曰以立朝雅者悖也

年以春正月大皇太后服于紫宸殿

延永元年三月盜殺攝政藤原良經初大

納言藤原宗賴其妻承明河院之母之妹也宗

賴因是有讒於上皇宗賴遂再家大政大臣賴

實又有寵及帝元服良經女等入內上皇

納賴實女已而良經被殺以左大臣藤原

家實爲攝政尋改攝政爲關白

承元元年卯夏四月前關白藤原兼實薨

二年戊辰春救禁軍修念佛宗配僧源空於土佐

丁亥文已

南政院

四年。庚子十月。天皇禪位於皇太弟守成。初上皇深愛守成。故使帝早遜位。自是稱上皇。日本

日本

日本政記卷之十

